

南開科技大學整體形象行銷供稿評比要點

99年9月28日行政會議通過

100年5月25日行政會議通過

100年10月26日行政會議通過

一、南開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提升學校整體形象，加強學校正面訊息之新聞可見度，特訂定本校「整體形象行銷供稿評比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
二、本要點旨在激勵全校教職同仁集思廣益，為提升學校整體形象及招生率而努力，達成人人皆公關之目標。

三、供稿項目

（一）新聞要點：單位活動基本事實及活動特點之概要說明。

（二）特選照片：各類活動具特寫或美感之照片。

（三）錄影：特定活動15秒以上連續或剪輯之影像。

四、評比項目、分組及單位每學年最低供稿數量分配：

組別	單位	數量		
		新聞要點	特選照片	錄影
A	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研發處、工程學院、電資學院、商管學院	10	10	3
B	進修學院、圖資處、福祉系(所)、通識教育中心、體育室	5	5	2
C	總務處	3	3	2

五、供稿方式：各單位針對經辦或推廣之業務，預先撰寫新聞稿，於活動開始前3天將新聞稿送交本校秘書室，統一對外發布，新聞稿撰寫格式及發稿單如附件。各單位撰寫新聞要點須詳列次數、地點、單位等資訊。

六、行銷供稿之獎勵：

（一）秘書室彙整該學年媒體採用次數最多之前三單位，分別給獎1萬元、8千元及5千元。

（二）特選照片送請新聞從業人士評選為最優者，陳報校長頒發獎狀以資鼓勵。

（三）未供稿但獲媒體採訪而見諸媒體之單位，亦列入該單位之次數績效。

七、本要點提行政會議審議通過，經校長核定後施行。修正時亦同。